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4 年 11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财务出具了 2014 年度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 月 2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1
§4 管理人报告	12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2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6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7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8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8
§5 托管人报告	18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8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8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8
§6 审计报告	18
6.1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19
6.2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19
6.3 审计意见.....	19
§7 年度财务报表	20
7.1 资产负债表.....	20
7.2 利润表.....	21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3
7.4 报表附注.....	24
§8 投资组合报告	45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5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46
8.4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7
8.5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47
8.6“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47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8

8.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8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9
§10 重大事件揭示.....	49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9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9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9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9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0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 的情况.....	51
10.9 其他重大事件.....	51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3
§12 备查文件目录.....	53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3
12.2 存放地点.....	53
12.3 查阅方式.....	53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3600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9 月 5 日	
基金管理人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003,738.9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 债券 A 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 债券 B 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360021	36002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769,535.87 份	22,234,203.10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银行存款等投资标的，力争获得超过人民币 3 个月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各类投资品种的收益和风险特征，在保证基金资产安全性的基础上力争为投资人创造稳定的收益。同时，本基金将关注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的变化，结合对货币市场利率变动的预期，对投资组合进行管理。银行存款一般具有收益稳定、风险低等基本特征，特别是机构投资者在投资银行存款时，往往能获得比普通投资者更高的收益率。本基金资产可以投资于上市商业银行、大型商业银行、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外资银行中具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人资格、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或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人资格的商业银行的协议存款。若本基金投资的协议存

	款中未约定可提前支取并无利息损失的,则该笔存款的到期日不得晚于该运作周期的第一个开放日。本基金在投资银行存款时将对不同银行的银行存款收益率做深入的分析,同时结合各银行的信用等级、存款期限等因素的研究,综合考量整体利率市场环境及其变动趋势,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决定各银行存款的投资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人民币 3 个月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风险较低的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低于普通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徐蓉	汤嵩彦
	联系电话	021-33074700-3110	95559
	电子邮箱	epfservice@epf.com.cn	tangsy@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2888, 021-53524620	95559
传真		021-63351152	021-62701216
注册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46楼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46楼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邮政编码		200002	200120
法定代表人		林昌	牛锡明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epf.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注册登记机构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大厦 46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0 日		2013 年		2012 年 9 月 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本期已实现收益	2,216,361.69	880,968.65	2,395,193.13	797,284.14	4,496,534.46	1,156,734.69
本期利润	2,216,361.69	880,968.65	2,395,193.13	797,284.14	4,496,534.46	1,156,734.69
本期净值收益率	4.0370%	4.2562%	3.9940%	4.2396%	1.0264%	1.102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4 年 11 月 20 日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769,535.87	22,234,203.10	94,891,822.14	11,008,818.98	89,975,582.19	25,260,981.4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4 年 11 月 20 日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光大保德 信添盛双 月理财债 券 A 类	光大保德 信添盛双 月理财债 券 B 类	光大保德 信添盛双 月理财债 券 A 类	光大保德 信添盛双 月理财债 券 B 类	光大保德 信添盛双 月理财债 券 A 类	光大保德 信添盛双 月理财债 券 B 类
累计净值收益率	9.3027%	9.8745%	5.0613%	5.3890%	1.0264%	1.102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本基金利润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3) 本基金于 2014 年 11 月 21 日进入休眠期。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阶段	份额净值收 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 益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238%	0.0018%	0.3683%	0.0000%	0.1555%	0.0018%
过去六个月	1.5314%	0.0017%	1.0328%	0.0000%	0.4986%	0.0017%
过去一年	4.0370%	0.0030%	2.3400%	0.0000%	1.6970%	0.0030%
自基金合同生效 起至今	9.3027%	0.0031%	5.8283%	0.0000%	3.4744%	0.0031%

2.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阶段	份额净值收 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 益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580%	0.0018%	0.3683%	0.0000%	0.1897%	0.0018%
过去六个月	1.6267%	0.0017%	1.0328%	0.0000%	0.5939%	0.0017%
过去一年	4.2562%	0.0030%	2.3400%	0.0000%	1.9162%	0.0030%
自基金合同生效 起至今	9.8745%	0.0032%	5.8283%	0.0000%	4.0462%	0.0032%

注：基金收益的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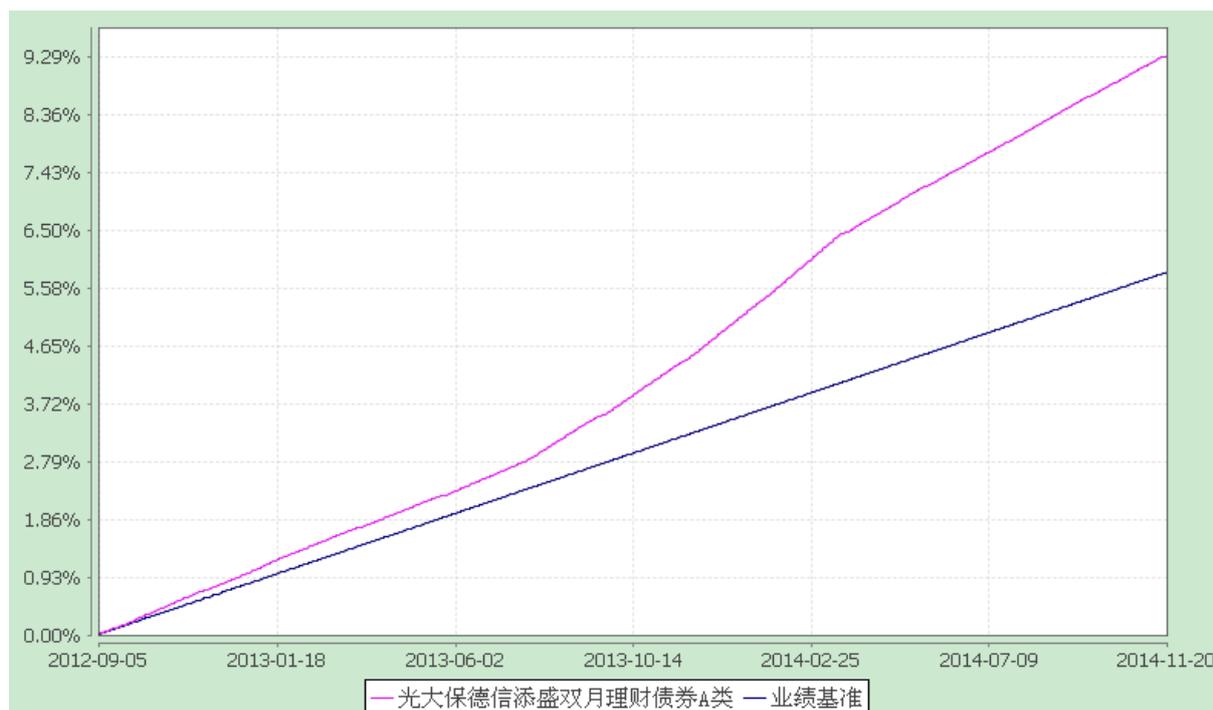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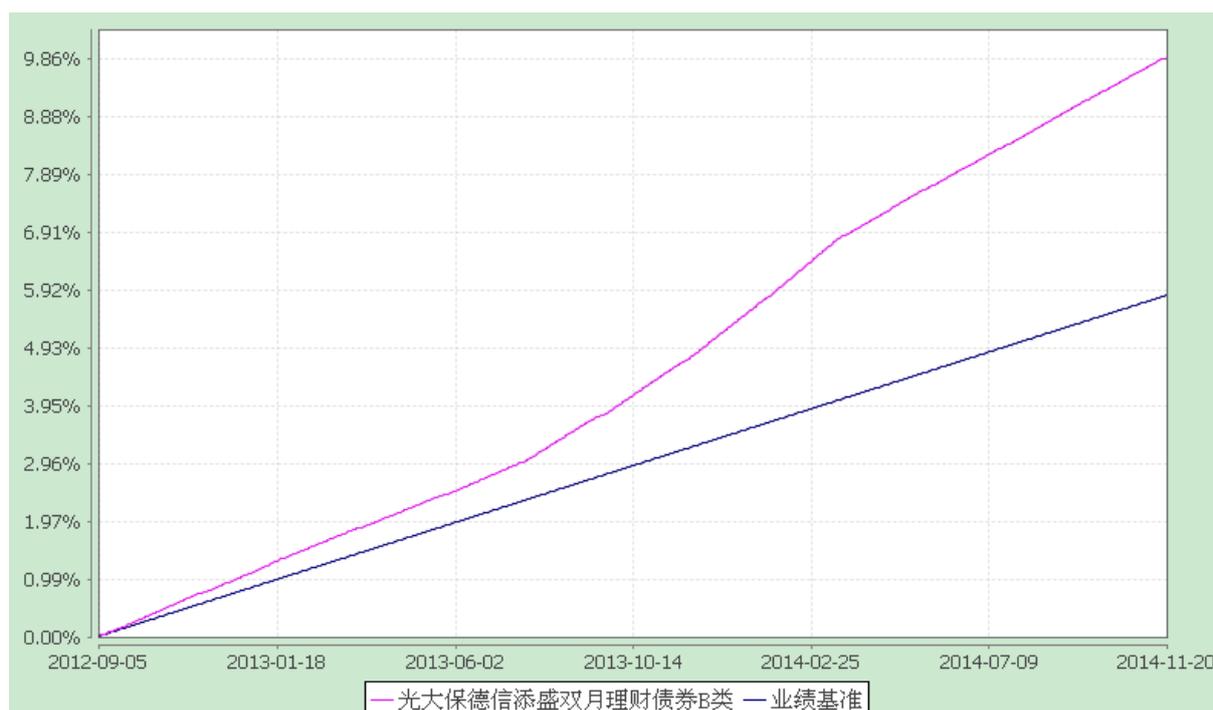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 年 9 月 5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0 日)

1、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2、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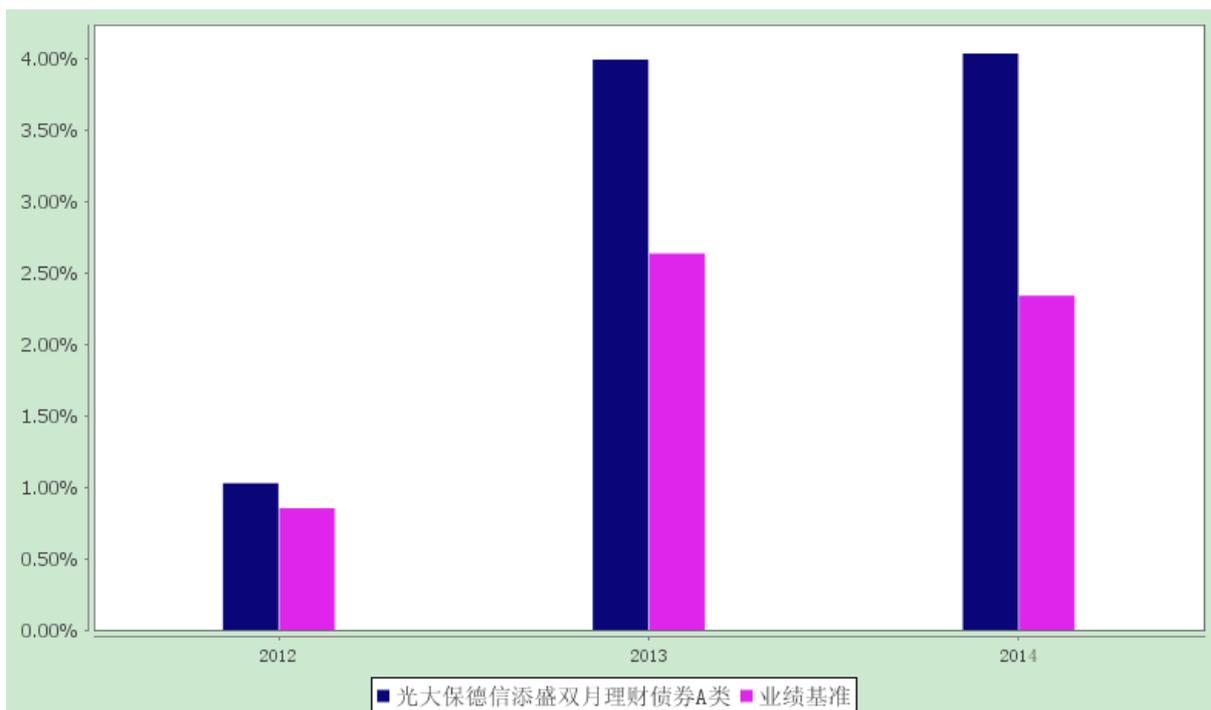
注：按照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六个月内。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9 月 5 日，本基金已于基金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建仓并达到本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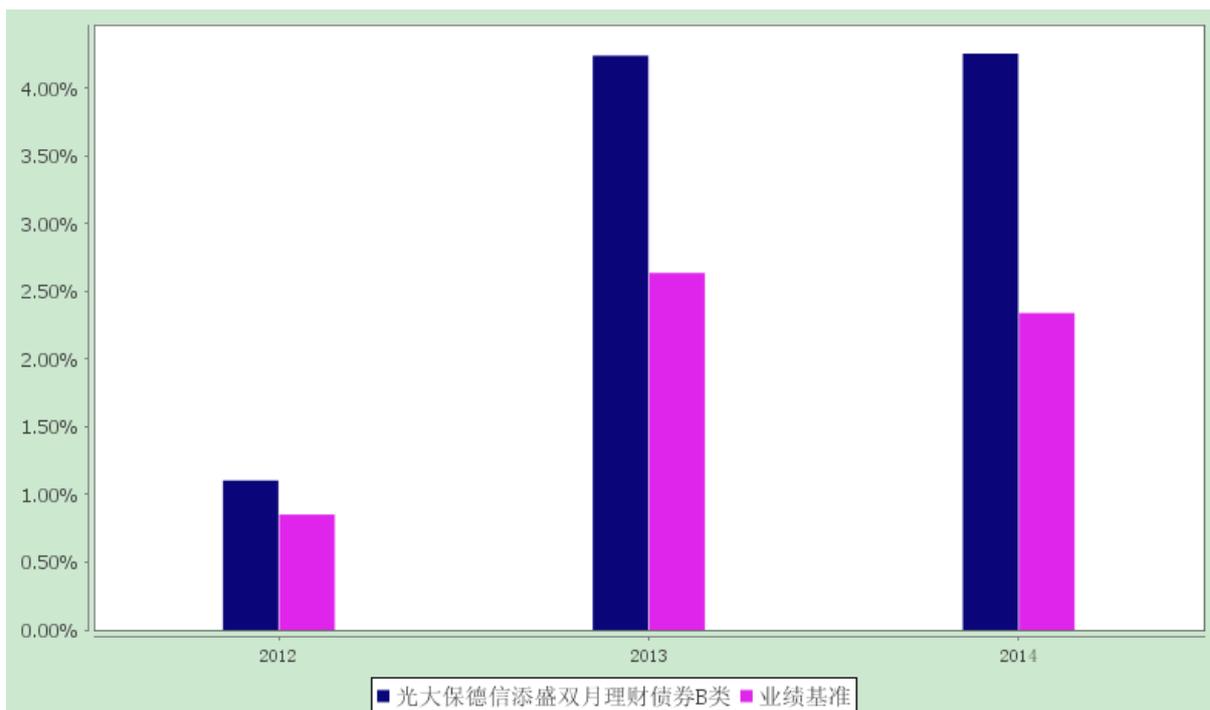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净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1、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2、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9 月 5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净值收益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未按整个自然年度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4	2,231,598.88	-	-15,237.19	2,216,361.69	-
2013	2,387,569.04	-	7,624.09	2,395,193.13	-
2012	4,488,774.48	-	7,759.98	4,496,534.46	-
合计	9,107,942.40	-	146.88	9,108,089.28	-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4	882,179.58	-	-1,210.93	880,968.65	-
2013	797,771.28	-	-487.14	797,284.14	-
2012	1,154,390.41	-	2,344.28	1,156,734.69	-

合计	2,834,341.27	-	646.21	2,834,987.48	-
----	--------------	---	--------	--------------	---

注：本基金在本年度累计分配收益 3,097,330.34 元，以红利再投资方式结转入实收基金 3,113,778.46 元，计入应付收益科目-16,448.12 元。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保德信”）成立于 2004 年 4 月，由中国光大集团控股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美国保德信金融集团旗下的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创建，公司总部设在上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 亿元人民币，两家股东分别持有 55% 和 45% 的股份。公司主要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今后，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为各类投资者提供更多资产管理服务。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光大保德信旗下管理着 17 只开放式基金，即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新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天利季度开放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天盈月度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光大保德信银发商机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光大保德信岁末红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蔡乐	基金经理	2014-09-11	-	11 年	蔡乐女士，金融投资学学士。2003 年 7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方正证券固定收益部项目经理；2005 年 3 月至 2014 年 8 月历任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兼交易员、投资经理助理、自

					有账户投资经理。2014 年 8 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光大保德信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添天利季度开放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添天盈月度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韩爱丽	基金经理	2012-03-01	2014-09-11	8 年	韩爱丽女士，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CFA。2006 年 7 月至 2010 年 8 月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总行资金部从事固定收益交易、研究工作；2010 年 8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职于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债券研究员、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添天利季度开放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添天盈月度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注：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并建立《投资研究管理制度》及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制度》、《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投资对象备选库建立与维护管理办法》

等制度作为公平交易执行的制度保障。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的对待公司管理包括开放式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在内的所有组合，范围包括股票、债券等所有投资品种，以及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分析的全过程控制，形成有效的公平交易体系。具体的控制方法包括：

事前控制：1、研究人员通过内部晨会、邮件和统一的研究报告平台系统发布投资建议，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等方面均享有平等机会；2、各个投资主体有明确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权限范围内自主决策，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持仓和交易等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3、建立规范的一级市场股票债券询价申购和配售等审批流程、银行间债券价格公允性审批流程；建立和定期维护二级市场投资对象备选库和银行间市场交易对手库。

事中监控：1、主动管理型的基金，严禁同一投资组合或不同投资组合在同一交易日进行股票的反向交易，严禁不同投资组合在同一交易日进行债券的反向交易，确有需要进行日内反向交易的，需要进行严格的审批流程；2、交易环节中所有指令严格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指令，交易所指令均需通过恒生系统公平交易模块进行分发和委托下单。

事后分析：对公平交易的事后分析主要集中在对同一投资组合或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和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同时在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特别的，对同一投资组合经理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重点进行分析。若出现异常交易行为，则及时进行核查并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监察稽核季度报告和年度报告中对此做专项说明。

对于公平交易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具体的分析方法如下：第一步，在 A 组合买入或者卖出某只证券的当日（3日、5日）内，统计 A 组合在此期间的买入或者卖出该股票的均价，同时统计 B 组合在同期、同方向交易同一只证券的均价，然后比较两者的均价差异，其中买入溢价率 = $(B \text{ 组合交易均价} / A \text{ 组合交易均价} - 1)$ ，卖出溢价率 = $(A \text{ 组合交易均价} / B \text{ 组合交易均价} - 1)$ ；第二步，将发生的所有交易价差汇总进行 T 检验，置信区间 95%，得到交易价差是否趋近于 0 的判断结果，并计算 A 组合与 B 组合同向交易中占优次数的比例为占优比例，用溢价率乘以成交量较少方的成交量计算得到 B 组合对 A 组合溢价金额大小，将所有同向交易溢价金额求和，除以 A 组合平均资产净值来计算对 A 组合净值的影响，称为单位溢价率。判断同向交易价格是否有显著差异有以下四条标准：交易价差不趋向于零、样本数大于 30、单位溢价率大于 1%、占优比例不在 45%-55%之间。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本基金主要投资标的为银行存款，与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交易所和银行间市场债券同向交易，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报告期内投资组合之间，因投资策略调整需要，出现 5 次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经检查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 年债券市场在经济动能疲软、货币政策适度结构性宽松、房地产周期性下行以及年初相对较高的收益率等因素的共同作用下，走出了一路上扬的牛市行情。截至年末，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上涨 10.34%，10 年国债收益率下行 92BP，10 年国开债下行 180BP，AAA 的 5 年期中票下行 146BP，AAA 的 1 年期短融下行 176BP。信用利差方面，由于绝对回报的吸引力相对较高，配置盘需求旺盛，全年中高等级信用利差始终在低位运行，低等级在一季度末受超日债违约的影响利差扩大后也一路走低，直到年终受到资金面趋紧、中证登事件的影响出现小幅反弹。

按照契约要求，添盛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协议存款和银行间质押式回购，我们通过扩大交易对手范围、多方询价来提高组合的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037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3400%；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256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340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后市，基建投资被规范、地产融资滞后销售增速、产能过剩制约制造业融资，预计 2015 年融资需求萎缩或成常态，货币政策明稳暗松，将有利于债市；政府试图通过市政债等融资方式来替代高成本融资，缓解地方债务风险，地产放松力度渐强，地产销量出现企稳迹象，将有利于提升银行风险偏好。利率市场化改革中资金成本易上难下，又将制约债市。总体而言，债市牛市根基仍在，但将告别去年单边向上的大行情，波动性将会加大。目前收益率曲线呈平坦化趋势，中短端的投资

价值高于长端。

操作方面，添盛基金在兼顾收益性、流动性的前提下，会适时调整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操作上把平衡性作为第一位，谨慎投资，力求在投资标的种类、比例方面做到平衡，在控制组合风险的基础上，争取为投资者积极赚取高收益。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开展内部监察稽核工作时本着合规运作、防范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宗旨，由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的销售等公司所有业务及员工行为规范等方面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相关部门进行整改，并定期制作监察稽核报告报中国证监会、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重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督促、协助各业务部门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对相关制度的合法性、规范性和时效性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明确风险控制职责并具体落实相应措施，提高全体员工的风险意识，有效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针对各部门具体业务建立了相应的检查指标及检查重点，通过现场检查、电脑监控、人员询问、重点抽查等一系列方法，定期对公司和基金日常运作的各项业务进行合法合规检查，并对基金投资交易行为过程实施实时监控，督促业务部门不断改进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并按规定定期出具监察稽核报告报送监管机关、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此外，监察稽核部每年实施若干内部审计项目，以风险为导向，对公司重要业务环节提出流程改进建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及时准确地向监管机关报送各项报告，并对公司所有对外信息，包括基金法定信息披露、基金产品宣传推介材料和媒体稿件等的合法合规情况进行事前审阅，确保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组织、协调各相关部门及时完成信息披露，确保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进行。

在全公司范围内开展持续的学习和培训。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先后组织了新员工入司培训，对相关人员进行了法律法规的专项培训和年度监察培训，并组织员工开展学习、讨论，提高和加深了公司员工对基金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明确风险控制职责，树立全员内控意识。

根据董事会和管理层的要求，以及法规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以风险为导向，计划并实施了数个内部专项审计项目，及时发现潜在的问题和风险，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切实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通过上述工作，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管理始均按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公司制度进行，充分维护和保障了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基金管理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金资产，以风险控制为核心，进一步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监管机关有关规定和《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工作制度》进行。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和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的财务核对同时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由负责运营的高管、运营部代表（包括基金会计）、投研部门代表、监察稽核部代表、IT 部代表、金融工程部门代表人员组成的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选择基金估值模型及估值模型假设，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决策机制，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审计师沟通后形成建议，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由运营部具体执行。估值委员会向公司管理层提交推荐建议前，应审慎平衡托管行、审计师和基金同业的意见，并必须获得估值委员会二分之一以上成员同意。

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长期相关工作经历，并具有广泛的代表性，估值委员会中的投研人员比例不超过三分之一。

委员会对各相关部门和代表人员的分工如下：投资研究部和运营部共同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运营部根据估值的专业技术对需要进行估值政策调整的品种提出初步意见提交估值委员会讨论，负责执行基金估值政策进行日常估值业务，负责与托管行、审计师、基金同业、监管机关沟通估值调整事项；监察稽核部就估值程序的合法合规发表意见；投资研究部负责估值政策调整对投资业绩影响的评估；金融工程负责估值政策调整对投资绩效的评估；IT 部就估值政策调整的技术实现进行评估。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未与外部估值定价服务机构签约。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有关规定，本基金每日将基金净收益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并按自然月结转为相应的基金份额。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发生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目前已进入休眠状态。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4 年度，基金托管人在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4 年度，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金额为 A 类：2,216,361.69 元，B 类：880,968.65 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4 年度，由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5)第 20681 号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1 月 20 日(运作周期到期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0 日(运作周期到期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6.1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6.2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6.3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基金 2014 年 11 月 20 日(运作周期到期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0 日(运作周期到期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汪棣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 年 11 月 2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 年 11 月 20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7.4.7.1	53,920.82	63,061,920.96
结算备付金		29,000,000.00	216,666.67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	-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42,000,263.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4.7.5	5,367.81	743,805.0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29,059,288.63	106,022,655.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4 年 11 月 2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4,654.46	22,427.17
应付托管费		1,489.42	7,176.70
应付销售服务费		1,733.52	20,189.22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	480.2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793.09	17,241.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46,879.17	54,500.00
负债合计		55,549.66	122,014.55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7.4.7.9	29,003,738.97	105,900,641.12
未分配利润	7.4.7.1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003,738.97	105,900,641.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059,288.63	106,022,655.67

注：报告截止日 2014 年 11 月 2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29,003,738.97 份；其中 A 级基金份额总额 6,769,535.87 份，B 级基金份额总额 22,234,203.10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0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3,486,541.70	3,651,379.71
1.利息收入		3,486,541.70	3,651,379.7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2,558,862.43	2,578,847.81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927,679.27	1,072,531.9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	0.00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	-
减：二、费用		389,211.36	458,902.44
1. 管理人报酬		157,768.80	186,375.40
2. 托管费		51,574.59	60,581.56
3. 销售服务费		116,602.80	140,834.48
4. 交易费用	7.4.7.18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7.4.7.19	63,265.17	71,111.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97,330.34	3,192,477.2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7,330.34	3,192,477.27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5,900,641.12	-	105,900,641.1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097,330.34	3,097,330.3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6,896,902.15	-	-76,896,902.1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03,932,556.02	-	203,932,556.02
2.基金赎回款	-280,829,458.17	-	-280,829,458.1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097,330.34	-3,097,330.34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003,738.97	-	29,003,738.9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5,236,563.68	-	115,236,563.68

净值)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192,477.27	3,192,477.2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335,922.56	-	-9,335,922.56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295,403,164.68	-	295,403,164.68
2.基金赎回款	-304,739,087.24	-	-304,739,087.2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192,477.27	-3,192,477.27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5,900,641.12	-	105,900,641.1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陶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梅雷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永万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 第 1071 号《关于核准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 由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定期开放式基金, 存续期限不定, 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3,443,462,391.11 元, 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2)第 34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9 月 5 日正式生效, 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443,822,310.62 份基金份额, 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59,919.51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根据投资者认(申)购本基金的金额,对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用,因此形成不同的基金份额等级。本基金设 A 级和 B 级两级基金份额,两级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并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申)购的基金份额等级,不同基金份额等级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1 年及 1 年以内的银行定期存款、银行协议存款、大额存单、逆回购、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债券回购、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资产支持证券及中期票据、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货币市场工具。其中,本基金投资于银行存款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银行存款包括银行通知存款、银行定期存款、银行协议存款和备付金存款。本基金在每个开放期之前 10 个工作日至开放期后 10 个工作日的期间,不受上述投资比例限制,但必须保持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3 个月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0 日(运作周期到期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4 年 11 月 20 日(运作周期到期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0 日(运作周期到期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0 日(运作周期到期日)。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为了避免债券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计价日采用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计算影子价格。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影子价格的偏离达到或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时，基金管理人应根据风险控制的需要调整组合，使基金资产净值更能公允地反映基金资产价值。

计算影子价格时按如下原则确定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 1.00 元。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以及因类别调整而引起的 A、B 级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所产生的实收基金变动。

7.4.4.8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9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等级的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确认当日的分红权益，而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确认当日的分红权益。本基金以份额面值 1.00 元固定份额净值交易方式，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按基金份额面值 1.00 元分配后转入所有者权益，每月集中宣告收益分配并将当月收益结转到投资人基金账户。

7.4.4.11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4 年 11 月 2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53,920.82	61,920.96
定期存款	-	63,000,000.00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	63,000,000.00
存款期限 1 个月 内	-	-
存款期限 3 个月 -1 年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53,920.82	63,061,920.96

注：1. 定期存款期限指于资产负债表日定期存单剩余到期期限。

2. 本基金本期末未发生定期存款提前支取的情况。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 年 11 月 2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合计	-	-
项目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银行间市场	42,000,263.00	-

合计	42,000,263.00	-
----	---------------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 年 11 月 20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602.67	12.89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444,675.00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4,725.14	108.75
应收债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299,008.40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其他	40.00	-
合计	5,367.81	743,805.04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 年 11 月 20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480.25
合计	-	480.25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4 年 11 月 2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其他	-	-
应付银行划款手续费	-	-
应付转出费	-	-
预提信息披露费	-	-
账户维护费	2,494.41	4,500.00
信息披露费用	-	-
审计费用	44,384.76	50,000.00
合计	46,879.17	54,500.00

7.4.7.9 实收基金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1月2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94,891,822.14	94,891,822.14
本期申购	132,282,318.66	132,282,318.6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20,404,604.93	-220,404,604.93
本期末	6,769,535.87	6,769,535.87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1月2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1,008,818.98	11,008,818.98
本期申购	71,650,237.36	71,650,237.3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60,424,853.24	-60,424,853.24

本期末	22,234,203.10	22,234,203.10
-----	---------------	---------------

注：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和因份额升降级导致的强制调增份额，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和因份额升降级导致的强制调减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0.00	0.00	-
本期利润	2,216,361.69	-	2,216,361.6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2,216,361.69	-	-2,216,361.69
本期末	0.00	-	0.00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0.00	0.00	-
本期利润	880,968.65	-	880,968.6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880,968.65	-	-880,968.65
本期末	-	-	-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0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657.10	4,537.9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2,531,288.84	2,540,829.05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4,784.07	33,449.19
其他	132.42	31.64
合计	2,558,862.43	2,578,847.81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股票投资收益。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债券投资收益。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股利收益。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4.7.17 其他收入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收入。

7.4.7.18 交易费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交易费用。

7.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1月20日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44,384.76	50,000.00
信息披露费	-	-
银行间汇划费用	2,886.00	3,111.00
帐户维护费	15,994.41	18,000.00
合计	63,265.17	71,111.00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7.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1月2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	-	45,500,000.00	100.00%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支付关联方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1月2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57,768.80	186,375.4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2,679.18	98,576.2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当出现巨额赎回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有权不计提巨额赎回日下一个工作日的管理费。

7.4.10.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1月20日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1,574.59	60,581.5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08% 的年费

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08% / 当年天数。

7.4.10.2.3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1月2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合计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50.71	517.47	3,268.18
光大证券	63.88	0.00	63.88
交通银行	28,118.38	0.00	28,118.38
合计	30,932.97	517.47	31,450.44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合计
交通银行	70,801.17	448.71	71,249.88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48.70	249.00	1,897.70
光大证券	5.04	0.00	5.04
合计	72,454.91	697.71	73,152.62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基金 A 级和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基金 B 级的销售服务费分别按前一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 0.25% 和 0.01% 的年费率计提。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销售服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text{约定年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当出现巨额赎回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有权不计提巨额赎回日下一个工作日的销售服务费。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1月20日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 月理财债券A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 月理财债券B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 月理财债券A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 月理财债券B类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0.00	-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22,234,849.31	-	5,111,360.84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22,234,849.31	-	5,111,360.84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0.00	-	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00%	-	0.00%

注：“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中为基金转换入、红利再投份额之和，本期红利再投份额 214,200.33 份。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1月2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	53,920.82	466,621.77	31,561,920.96	279,797.37

注：1. 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 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2. 当期利息收入含存放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的协议存款利息收入。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1、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单位：人民币元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 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 配合计	备注
2,231,598.88	-	-15,237.19	2,216,361.69	-

2、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单位：人民币元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 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 配合计	备注
882,179.58	-	-1,210.93	880,968.65	-

注：本基金在本年度累计分配收益 3,097,330.34 元，以红利再投资方式结转入实收基金

3,113,778.46 元，计入应付收益科目-16,448.12 元。

7.4.12 期末（2014 年 11 月 2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无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的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三个层次：第一层次是基于自我评估和管理的业务/职能部门；第二层次是公司经营层的风险管理工作委员会；第三层次是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

各业务/职能部门是公司风险管理工作最直接的实施者，负责根据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制订本部门的风险管理计划、工作流程及相关管理责任，并报请风险管理工作委员会审议批准；对本部门的主要风险指标，以及相关的测量、管理方法提出建议，并及时更新，报请风险管理工作委员会审议批准；实施本部门的风险管理日常工作，定期进行自我评估，并向风险管理工作委员会报告评估情况。

风险管理工作委员会是公司经营层面负责风险管理的最高权力机构，根据公司董事会和风险管理工作委员会制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授权，负责公司日常的风险管理工作。

风险管理委员会是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权力机构，其机构组成、运行方式和相应职责应由董事

会规定。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部门建立了对基金进行风险评估的数量化系统，可以从各个不同的层面对基金所承受的各类风险进行密切跟踪。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存款，银行存款由银行信用作为支撑，信用风险相对其他信用类货币市场工具更小。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交通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不投资于短期信用评级在 A-1 级以下的债券，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运作周期到期日)，本基金未持有信用类债券投资(2013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于开放期内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开放期内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限制、跟踪和控制基金投资交

易的不活跃品种(企业债或短期融资券)来实现。本基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到期日不晚于最近一个开放日的逆回购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银行存款包括银行通知存款、银行定期存款、银行协议存款和备付金存款。本基金在每个开放期之前 10 个工作日至开放期后 10 个工作日的期间，不受上述投资比例限制，但必须保持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120 天，且能够通过出售所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债券应对流动性需求。此外本基金还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正回购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运作周期到期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存款，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4 年 11 月 20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 -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	--------	-----------	--------------	-------	-------	-----	----

资产							
银行存款	53,920.82	-	-	-	-	-	53,920.82
结算备付金	29,000,000.00	-	-	-	-	-	29,000,000.00
应收利息	-	-	-	-	-	5,367.81	5,367.81
资产总计	29,053,920.82	-	-	-	-	5,367.81	29,059,288.63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4,654.46	4,654.46
应付托管费	-	-	-	-	-	1,489.42	1,489.4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1,733.52	1,733.52
应付利润	-	-	-	-	-	793.09	793.09
其他负债	-	-	-	-	-	46,879.17	46,879.17
负债总计	-	-	-	-	-	55,549.66	55,549.66
利率敏感度缺口	29,053,920.82	-	-	-	-	-50,181.85	29,003,738.97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 -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63,061,920.96	-	-	-	-	-	63,061,920.96
结算备付金	216,666.67	-	-	-	-	-	216,666.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000,263.00	-	-	-	-	-	42,000,263.00
应收利息	-	-	-	-	-	743,805.04	743,805.04
资产总计	105,278,850.63	-	-	-	-	743,805.04	106,022,655.67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22,427.17	22,427.17
应付托管费	-	-	-	-	-	7,176.70	7,176.7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20,189.22	20,189.22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480.25	480.25
应付利润	-	-	-	-	-	17,241.21	17,241.21
其他负债	-	-	-	-	-	54,500.00	54,500.00
负债总计	-	-	-	-	-	122,014.55	122,014.55
利率敏感度缺口	105,278,850.63	-	-	-	-	621,790.49	105,900,641.12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运作周期到期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13 年 12 月 31 日：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13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存款，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存款，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 各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本基金未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

(iii) 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v) 第三层级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9,053,920.82	99.98
4	其他各项资产	5,367.81	0.02
5	合计	29,059,288.63	100.00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债券回购融资。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债券正回购。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5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20 天。

8.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	--------	---------------------	---------------------

1	30 天以内	100.1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 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 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 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80 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 浮动利率债	-	-
5	180 天（含）—397 天（含）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 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0.17	-

8.4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5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8.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8.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摊销，每日计提损益。（2）、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和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和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估值日，采用市场利率或交易价格，对基金持有的估值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即“影子定价”。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影子定价的偏离达到或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一定幅度时，或基金管理人认为发生了其他的重大偏离时，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进行调整，使基金资产净值更能公允地反映基金资产价值，确保以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不会对基金持有人造成实质性的损害。（3）、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4）、如有新增事项或变更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8.8.2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剩余期限小于 397 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情况。

8.8.3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8.4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5,367.81
4	应收申购款	-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5,367.81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 年 9 月 5 日）基金份额总额	2,663,461,126.55	780,361,184.07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4,891,822.14	11,008,818.9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32,282,318.66	71,650,237.3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20,404,604.93	60,424,853.2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769,535.87	22,234,203.10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陶耿先生自 2014 年 3 月 13 日起担任本基金管理人总经理。自陶耿先生任总经理职务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董事长林昌先生不再代行总经理职务。2014 年 8 月 22 日，盛松先生离任本基金管理人督察长，转任副总经理兼首席投资总监；本基金管理人督察长一职由总经理陶耿先生代任。李常青先生自 2015 年 2 月 28 日起担任本基金管理人督察长；自李常青先生担任督察长职务之日起，陶耿先生不再代行督察长职务。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的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报告年度应支付给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情况是 5 万元，目前该审计机构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3 年。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形发生。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 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 比例	
光大证券	1	-	-	-	-	-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通过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1 本期无新增或退租的交易单元。

2 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 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标准

基金管理人选择证券经营机构，并选用其交易单元供本基金买卖证券专用，应本着安全、高效、低成本，能够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增值研究服务的原则，对该证券经营机构的经营情况、治理情况、研究实力等进行综合考量。

基本选择标准如下：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经营行为规范，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证监会处罚；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备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要求，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

对于某一领域的研究实力超群，或是能够提供全方面，高质量的服务。

(2) 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程序

投资研究团队按照 (1) 中列出的有关经营情况、治理情况的选择标准，对备选的证券经营机构进行初步筛选；

对通过初选的各证券经营机构，投资研究团队各成员在其分管行业或领域的范围内，对该机构所提供的研究报告和信息资讯进行评分。

根据各成员评分，得出各证券经营机构的综合评分。

投资研究团队根据各机构的得分排名，拟定要选用其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并报本管理人董事会批准。

经董事会批准后，由本管理人交易部门、运营部门配合完成专用交易单元的具体租用事宜。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 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偏离度绝对值在 0.5%（含）以上的情况。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同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及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4-12-27
2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6 期运作周期到期后暂停下一运作周期的运作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4-11-21
3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6 期运作周期开放日安排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4-11-11
4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3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2014-10-27
5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中国证券报》	2014-10-18
6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券报》	2014-10-18
7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5 期运作周期开放日安排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4-09-16
8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与其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4-09-12
9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中国证券报》	2014-09-11

	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10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	2014-08-29
11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2014-08-29
12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直销平台(含移动终端)开通上海富友支付服务有限公司基金支付业务并实施交易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4-08-15
13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2014-07-18
14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4 期运作周期开放日安排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4-07-14
15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与其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4-07-07
16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3 期运作周期开放日安排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4-05-13
17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3 期运作周期开放日安排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4-05-13
18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2014-04-21
19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中国证券报》	2014-04-17
20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券报》	2014-04-17
21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年度报告（正文）	《中国证券报》	2014-03-31
22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	2014-03-31
23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2 期运作周期开放日安排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4-03-12
24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2014-01-22
25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1 期运作周期开放日安排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4-01-13
26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4-01-03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公司已暂停本基金 2015 年第 1 期、2015 年第 2 期运作周期的运作。详细信息可以参看本公司网站（www.epf.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法律意见书
- 6、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8、报告期内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9、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大厦 46 层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202-888，021-53524620。公司网址：www.epf.com.cn。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